

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2日分别以专人、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于2022年4月21日采取了书面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典富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详见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2022-015号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